

# 株洲市荷塘区财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

## 目 录

###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(一) 收入预算

(二) 支出预算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(一) 基本支出

(二) 项目支出

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(一) 机关运行经费

(二) 政府采购预算

(三)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(四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(五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(六)一般性支出情况

## 八、名词解释

##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

(一)部门收支总表

(二)部门收入总表

(三)部门支出总表

(四)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(五)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(六)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(七)一般预算支出表

(八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(九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一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二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三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四)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

支出) 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五)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(十六)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(十七)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八)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(十九)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(二十)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(二十一)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(二十二)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二十三)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: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,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

## 第一部分：

# 株洲市荷塘区财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公开说明

## 一、 部门职能职责

株洲市荷塘区财政局是区人民政府综合管理全区财政收支、主管财税政策、实施财政监督，参与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组成部门，主要职能职责是：

(一) 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财政工作的法律、法规和方针、政策；拟订和执行全区财政政策、改革方案，指导全区财政工作；分析、预测宏观经济形势，参与拟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；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；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。

(二) 拟定和执行财政、财务、会计管理的制度和办法；检查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，提出加强财政管理政策和建议。

(三) 承担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；负责编制区级年度财政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；汇总全区财政总决算与部门决算；负责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区和区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，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决算情况；负责审核批复部门（单位）的年度预、决算；深化预算改革，推进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。

(四)组织拟订国库管理、国库集中支付制度，指导和监督区级各预算单位国库集中支付业务；拟定政府采购制度和监督管理。

(五)负责政府非税收入、政府性资金、行政事业性收费、财政票据等管理工作。

(六)拟定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，负责管理行政单位国有资产；拟定全区统一规定的预算安排标准；

(七)指导区级的农村综合配套改革和乡镇财政管理工作；负责财政涉农补贴资金的发放和监督工作。

(八)负责政府融资与债务管理，防范财政风险；

(九)拟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；负责收取区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；

(十)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；参与拟定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；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；负责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；负责区级的财政统发工资工作；

(十一)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区财政社会保障、就业和医疗卫生支出；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（基金）的财务管理制度，编报社会保障预、决算草案。

(十二)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，检查和规范会计行为，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会计从业人员继续教育的有关工作。

## **二、机构设置**

(一) 部门设置。根据编办核定, 本部门内设科室 3 个, 分别为: 办公室、预算国库股、综合业务股。

(二) 人员情况。本部门编制数 40 人, 在职人数 39 人, 其中在岗人数 39 人; 离退休人数 20 人, 其中离休人员 0 人(没有离休人员则不写), 退休人员 20 人。

## **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区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、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、区乡镇财政服务中心。

## **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**

### **(一) 收入预算**

2024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776.03 万元, 其中,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6.03 万元; 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; 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; 其他收入 0 万元; 收入预算较上年增加 2.83 万元。

### **(二) 支出预算**

2024 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776.03 万元, 其中,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5.01 万元,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.33 万元, 卫生健康支出 78.04 万元, 住房保障支出 51.65 万元, 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2.83 万元。

## **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**

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76.03 万元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(一) 基本支出：2024 年年初预算为 776.03 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为 100%；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(二) 项目支出：2024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为 0%；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。

## 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4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## 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### (一) 机关运行经费

本部门 2024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78.7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11.58 万元，下降 12.83%，主要原因是：严控开支，公用经费逐年递减，不超上年预算数。

### (二) 政府采购预算

2024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21.82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.82 万元，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，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9 万元。

### (三)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0 辆，其中，机

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；2024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，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

#### （四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776.03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776.03 万元，项目支出 0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#### 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0 万元，其中：“因公出国（境）费” 0 万元、“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” 0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），“公务接待费” 0 万元。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。

#### （六）一般性支出情况

2024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 万元；培训费 0 万元；2024 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。

### 八、名词解释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：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

所指的“财政收入”，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《预算法》，改称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”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、上划中央收入、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。

**(二) 政府性基金预算：**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，按基金项目编制，做到以收定支。

**(三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：**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，不列赤字，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

**(四)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：**是对社会保险缴费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，做到收支平衡。

**(五)“三公”经费：**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(境)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**(六) 机关运行经费：**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